

國立政治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 各系所分則規定

系所別	招生名額	簡章頁碼	系所別	招生名額	簡章頁碼
中國文學系	17	14	金融學系	19	39
歷史學系	13	15	會計學系	34	40
哲學系	10	16	統計學系	16	41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	8	17	企業管理學系	34	42
宗教研究所	14	18	資訊管理學系	27	43
台灣史研究所	14	19	財務管理學系	22	44
台灣文學研究所	12	20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15	45-46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12	21	科技管理研究所	20	47
教育學系	14	22	智慧財產研究所	10	48
幼兒教育研究所	11	23	新聞學系	15	49
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10	24	廣告學系	14	50
政治學系	18	25	廣播電視學系	9	51
社會學系	11	26	國際傳播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10	52
財政學系	24	27	數位內容碩士學位學程	7	53
公共行政學系	23	28	英國語文學系	19	54
地政學系	21	29	斯拉夫語文學系	7	55
經濟學系	25	30	語言學研究所	9	56
民族學系	7	31	日本語文學系	10	57
國家發展研究所	20	32	法律學系	40	58-60
勞工研究所	25	33	法律科際整合研究所	15	61
社會工作研究所	8	34	應用數學系	11	62
外交學系	23	35	心理學系	15	63
東亞研究所	15	36	資訊科學系	20	64
俄羅斯研究所	9	37	神經科學研究所	6	65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32	38	應用物理研究所	13	66-67

◎總計招收 813 名

系(所)別	中國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7名		
系所組代碼	11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高階國文 二、英文 三、中國文學史 四、中國思想史 五、文字學(含文字、聲韻、訓詁)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高階國文成績未達本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中國文學史成績 2. 中國思想史成績 3. 文字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271 蔡助教 網址： http://www.chinese.nccu.edu.tw/		

系(所)別		歷史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1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1121			112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中國通史 二、世界通史 三、中國近現代史與台灣史 四、歷史英文			筆試 100%	一、中國通史 二、世界通史 三、中國近現代史與台灣史 四、歷史英文	
其他規定事項		在職生錄取標準與一般生相同。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中國通史成績 2. 世界通史成績 3. 中國近現代史與台灣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121 李助教 網址： http://www.history.nccu.edu.tw/						

系(所)別		哲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7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1131			113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哲學專業語文 (中、英哲學語文各佔50%) 二、哲學基本問題 三、中西哲學史 (中哲史、西哲史各佔50%)			筆試 100%	一、哲學專業語文 (中、英哲學語文各佔50%) 二、哲學基本問題 三、中西哲學史 (中哲史、西哲史各佔50%)	
其他規定事項					錄取標準同「一般生」，名額與之相互流用。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哲學基本問題成績 2. 中西哲學史成績			1. 哲學基本問題成績 2. 中西哲學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361 陳助教 網址：http://thinker.nccu.edu.tw/						

系(所)別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							
組別	圖書資訊學組			檔案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6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1141			114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資訊與電腦概論 四、圖書資訊學			筆試 5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臺灣史 四、檔案學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18 名參加口試。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之至多 3 倍人數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 月 17 日【星期五】 上午 9：00 開始			日期時間	4 月 17 日【星期五】 上午 9：00 開始	
地點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辦公室		地點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辦公室		
其他規定事項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所網站。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圖書資訊學成績 2. 資訊與電腦概論成績			1. 檔案學成績 2. 臺灣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952 吳助教 網址： http://www.lias.nccu.edu.tw/							

系(所)別		宗教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2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1151			115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二、專業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世界宗教概論(1151A) 2. 社會學概論(1151B)		50%	筆試 50%	一、國文 二、專業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世界宗教概論(1156A) 2. 社會學概論(1156B)	50%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一般生及在職生合併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0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17日、18日【星期五、六】 9:00開始				
地點		宗教研究所圖書室(文學院百年樓二樓330208室)					
其他規定事項	<p>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自傳、履歷表、成績單及個人未來之研究計畫(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三份)，請於4月10日前親送或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本所辦公室。</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專業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730 林助教 網址： http://www.religion.nccu.edu.tw/						

系(所)別	台灣史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4名		
系所組代碼	116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台灣史 二、台灣近代政治經濟史 三、東亞近代史 四、歷史文獻解讀(中、英文)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台灣史成績 2. 台灣近代政治經濟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575 林助教 網址： http://www.taiwan.nccu.edu.tw/		

系(所)別	台灣文學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2名		
系所組代碼	117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台灣文學史 四、文學理論與批評 五、中國文學史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台灣文學史成績 2. 文學理論與批評成績 3. 中國文學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267 張助教 網址： http://tailit.nccu.edu.tw/		

系(所)別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2名		
系所組代碼	118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語言學概論 四、中華文化概論	
其他規定事項	國文與英文成績未達本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國文 2. 英文 3. 語言學概論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556 潘助教 網址： http://www.tcs1.nccu.edu.tw/		

系(所)別	教育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4名			
系所組代碼	16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專業英文		25%
		二、教育研究法(含質化與量化方法)		
		三、教育學(含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		25%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8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上午8:30開始		
	地點	井塘樓一、二樓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筆試放榜一週內應另繳交自傳、考生資料表(屆時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使用)及對未來之研究計畫,前述三項資料,請依序合併裝訂成冊共一式三份,並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本系辦公室。</p> <p>二、非教育相關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教育相關學分。</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教育研究法成績</p> <p>2. 教育學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29393091分機62281 關助教</p> <p>網址: http://140.119.177.58/edu/</p>			

系(所)別	幼兒教育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1名				
系所組代碼	16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英文 二、教育研究法 三、教育學 四、幼兒教育(含幼教課程與教學、幼教政策與行政)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之至多2倍人數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地點		井塘樓三樓 幼兒教育研究所辦公室			
其他規定事項	一、筆試通過後繳交自傳、履歷表及對未來之研究計畫各一式三份，請於4月17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所辦公室。 二、英文成績未達本所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三、教育研究法、教育學、幼兒教育三科成績未達本所各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75%者，不予錄取。 四、非幼教、幼保、教育相關學系或學程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三門大學部教育相關課程。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幼兒教育成績 2. 英文成績 3. 教育研究法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209 管助教 網址： http://www.ece.nccu.edu.tw/index.htm				

系(所)別	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16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專業英文 二、教育行政 三、教育學		50%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地點		井塘樓三樓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筆試通過後，於放榜一週內，應另繳交自傳、履歷表各一式三份，請於4月14日（星期二）前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所辦公室。</p> <p>二、非教育相關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教育相關學分。</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p>1. 教育行政成績</p> <p>2. 教育學成績</p> <p>3. 專業英文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6082 莊助教</p> <p>網址：http://www.eap.nccu.edu.tw/</p>			

系(所)別		政治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5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2111			2116			
特定報考資格		累計二年以上全職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之在職人員,報考時須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政治學 四、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比較政治 (2111A) 2. 中西政治思想史 (2111B) (中、西各佔1/2) 3. 經驗政治理論與方法 (2111C)		80% 50%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政治學 四、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比較政治 (2116A) 2. 中西政治思想史 (2116B) (中、西各佔1/2) 3. 經驗政治理論與方法 (2116C)	
其他規定事項		一、在職生最低錄取標準同一般生。 二、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政治學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93091 分機 50771 張助教 網址: http://www.politics.nccu.edu.tw/index2.htm						

系(所)別	社會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1名		
系所組代碼	21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社會學 二、社會學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 三、社會學理論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社會學理論成績 2. 社會學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87060 ; 29393091 分機 50858 鄭助教 網址: http://sociology.nccu.edu.tw/		

系(所)別	財政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4名		
系所組代碼	21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財政學 三、經濟學 四、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會計學 (2131A) 2. 微積分 (2131B) 3. 統計學 (2131C)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招生名額分配方式：</p> <p>1. 先合計英文、財政學及經濟學三科成績，擇優選取同於招生名額之人數，若逢同分，則同分參酌順序依序為財政學成績、經濟學成績、英文成績。</p> <p>2. 依前項人數中之各選考科目人數比例訂定各選考別招生名額。</p> <p>二、計算四科總成績，依前項各選考別招生名額，擇優錄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財政學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063 林助教 網址： http://pf.nccu.edu.tw/		

系(所)別	公共行政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3名		
系所組代碼	2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政治學 四、行政學 五、選考科目及代碼(四選一) 1. 公共政策 (2141A) 2. 行政法 (2141B) 3. 經濟學 (2141C) 4. 微積分 (2141D)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招生名額分配方式：</p> <p>1. 先合計國文、英文、政治學及行政學四科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之二倍人數。</p> <p>2. 依前項人數中之各選考科目人數比例訂定各選考別招生名額。</p> <p>二、計算五科總成績，依前項各選考別招生名額，擇優錄取。</p> <p>三、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75%者，不予錄取。</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行政學成績 2. 政治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158 江助教 網址： http://pa.nccu.edu.tw/		

系(所)別	地政學系								
組別	土地與環境規劃組			不動產管理與法制組			土地測量與空間資訊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三組共 21 名								
系所組代碼	2151			2152			2153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都市計畫與區域計畫 四、土地法與土地政策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土地經濟學 四、土地法與土地政策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測量學 四、地理資訊系統(GIS)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國文、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國文、英文成績任一科未達本系該組到考考生成績前 75%者，不予錄取。</p> <p>二、招生名額分配方式：各組最低錄取名額二名。其餘名額，依各組總到考人數佔本系（三組）總到考人數比例訂定。</p> <p>三、分別計算二科專業科目總成績，依前項各組招生名額，個別擇優錄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都市計畫與區域計畫成績 2. 土地法與土地政策成績			1. 土地經濟學成績 2. 土地法與土地政策成績			1. 測量學成績 2. 地理資訊系統(GIS)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641 丁講師</p> <p>網址：http://landeconomics.nccu.edu.tw/</p>								

系(所)別	經濟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5名		
系所組代碼	216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個體經濟學 二、總體經濟學 三、統計學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個體經濟學與總體經濟學加總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056 方助教 網址： http://econo.nccu.edu.tw/		

系(所)別		民族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5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2171			217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民族事務相關機構(含偏遠地區學校)同意報考證明書之在職人員;或雖未服務於上述機構,然工作性質屬接觸民族相關事務,且取得服務機關主管開具之有關證明及「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民族學(文化人類學) 二、民族誌(含台灣民族誌、中國民族誌、世界民族誌)				筆試 70%	一、民族學(文化人類學) 二、民族誌(含台灣民族誌、中國民族誌、世界民族誌)		
	口試 30%	參加資格	全部考生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全部考生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地點	民族學系 270514 研討室			地點	民族學系 270514 研討室				
其他規定事項		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自傳、研究計畫各一式三份。 2. 報考者若有 相關研究著作或其他形式作品、相關語言能力證明或工作證明 (非必備資料)請提供各一式三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自傳、研究計畫各一式三份。 2. 報考者若有 相關研究著作或其他形式作品、相關語言能力證明或工作證明 (非必備資料)請提供各一式三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口試成績			口試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29387107;29393091 分機50553 何助教 網址: http://www.ethnos.nccu.edu.tw/							

國家發展研究所								
系(所)別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20名							
系所組代碼	2181			2186				
特定報考資格	累計二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政治學 (2181A) 2. 經濟學 (2181B) 3. 社會學 (2181C)		50%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政治學 (2186A) 2. 經濟學 (2186B) 3. 社會學 (2186C)	
其他規定事項	一、一般生與在職生之招生名額合併計算,在職生與一般生錄取標準相同。 二、英文成績未達本所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75%者,不予錄取。 三、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選考科目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721 張小姐 網址: http://www.gids.nccu.edu.tw/							

系(所)別	勞工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20名			5名			
系所組代碼	2201			2206			
特定報考資格				累計二年以上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筆試 90%	一、國文	
		二、英文				二、英文	
	三、勞動政策與法令	50%		三、勞動政策與法令	50%		
	四、經濟學	50%		四、經濟學	50%		
	五、社會學	50%		五、社會學	50%		
				書面審查 10%	考生個人資料表		
其他規定事項				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考生「個人資料表」一式五份(請上本所網頁下載)。 2. 因故無法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之在職人員,請繳交足以證明工作年資之文件(如軍、公、勞、農保險投保年資證明)。 二、本所課業繁重,錄取考生請自行妥善調配工作及修課時間。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三科專業科目(勞動政策與法令、經濟學、社會學)加總成績 2. 英文成績			1. 三科專業科目(勞動政策與法令、經濟學、社會學)加總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236 徐小姐 網址: http://www.labour.nccu.edu.tw/						

系(所)別	社會工作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8名			
系所組代碼	22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85%	一、國文		10%
		二、英文		15%
		三、社會工作		20%
四、社會福利概論		20%		
五、社會工作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		20%		
口試 15%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9:00開始		
	地點	綜合院館南棟14樓271446室 社會行政與社會工作研究所期刊室		
其他規定事項	<p>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四份),以限時掛號於4月13日前寄達或親送本校社會行政與社會工作研究所辦公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履歷。 自傳。 讀書計畫(以A4格式紙張1,000字左右)。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會工作成績 社會福利概論成績 社會工作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237; 29393091 分機 51446 陳助教 網址: http://socialwork.nccu.edu.tw/</p>			

系(所)別	外交學系					
組別	國際關係組			戰略與國際安全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6名			7名		
系所組代碼	3111			311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國際關係 四、國際公法 五、中西近代外交史 六、第二外國語 (自由選考，十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法文 (3111A) 2. 西班牙文 (3111B) 3. 德文 (3111C) 4. 俄文 (3111D) 5. 阿拉伯文 (3111E) 6. 馬來文 (3111F) 7. 日文 (3111G) 8. 韓文 (3111H) 9. 土耳其文 (3111I) 10. 義大利文 (3111J)	50% 50% 50%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國際關係 四、戰爭法與中立法 五、中西近代外交史 六、第二外國語 (自由選考，十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法文 (3112A) 2. 西班牙文 (3112B) 3. 德文 (3112C) 4. 俄文 (3112D) 5. 阿拉伯文 (3112E) 6. 馬來文 (3112F) 7. 日文 (3112G) 8. 韓文 (3112H) 9. 土耳其文 (3112I) 10. 義大利文 (3112J)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一、具第二外語能力之考生得選擇加考第二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第二外國語成績達各組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5 分；達各組該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 分。如各組該科僅有 1 人到考，其成績達 60 分者，加總分 1 分。 二、英文成績未達各組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者，不予錄取。 三、本系自 98 學年度開始實施英語能力畢業要求（詳見「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碩士班學生修業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國際關係成績 2. 國際公法成績 3. 中西近代外交史成績			1. 國際關係成績 2. 戰爭法與中立法成績 3. 中西近代外交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918 韓小姐 網址： http://diplomacy.nccu.edu.tw/					

系(所)別	東亞研究所		
組 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5 名		
系所組代碼	3121		
特 定 報 考 資 格			
考 試 項 目 及 估 總 成 績 比 例	估分 比例	科 目 名 稱	加 重 計 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政治學 三、中國大陸研究	50% 50%
其 他 規 定 事 項			
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	1. 中國大陸研究成績 2. 政治學成績		
聯 絡 資 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801 張助教 網址：http://eastasia.nccu.edu.tw/		

系(所)別	俄羅斯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9名		
系所組代碼	31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選考科目1」及代碼(三選一) 1. 政治學 (3131A) 2. 經濟學 (3131B) 3. 俄國史(從帝俄到蘇聯解體)(3131C) 三、「選考科目2」及代碼(二選一) 1. 國文(3131D) 2. 俄文(3131E)	50%
其他規定事項	招生名額依「選考科目1」之各科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選考科目1 2. 英文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806 高小姐 網址： http://rustudy.nccu.edu.tw/		

系(所)別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組別		國際經濟、國際財管、國際企管與行銷組			國際經貿法組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二組共 32 名						
系所組代碼		4111			411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統計學			筆試 6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商事法及民法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本組報名人數之1/3人數，至多100名參加口試。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本組報名人數之1/2人數，至多25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開始			日期時間	4月17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地點	商學院10樓261047室報到			地點	商學院10樓261047室報到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書面資料： 1. 履歷、自傳及讀書計畫等3項（以A4格式紙張繕打或書寫，限單面3頁完成）。 2. 學業成績總表。</p> <p>二、以上所述文件需依序裝訂成冊，一式五份，於4月10日前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本系辦公室，並註明報考組別。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 ※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p> <p>三、本組考生入學後，應就國際經濟、國際財管及國際企管與行銷組三領域中至少擇一為主修領域。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書面資料： 1. 履歷、自傳及讀書計畫等3項（以A4格式紙張繕打或書寫）。 2. 學業成績總表。</p> <p>二、以上所述文件需依序裝訂成冊，一式三份，於4月10日前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本系辦公室，並註明報考組別。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 ※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p> <p>三、依筆試及口試成績擇優錄取2至5名。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經濟學成績</p> <p>3. 英文成績</p>				<p>1. 口試成績</p> <p>2. 商事法及民法成績</p> <p>3. 英文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7008 謝小姐</p> <p>網址：http://www.it.nccu.edu.tw/</p>							

系(所)別	金融學系												
組別	總體金融政策組			金融機構與市場管理組			財務工程與金融創新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名			8名			8名						
系所組代碼	4121			4122			4123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英文 二、統計學 三、經濟學 (含個體經濟學、 總體經濟學)			筆試 70%	一、英文 二、財務管理 三、經濟學 (含個體經濟學、 總體經濟學)			筆試 70%	一、英文 二、財務管理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數理統計學 (4123A) 2. 微積分 (4123B)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2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選取至多32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總成績決定各選考科目參加口試資格。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地點	商學院7樓 金融學系辦公室			地點	商學院7樓 金融學系辦公室			地點	商學院7樓 金融學系辦公室			
其他規定事項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二、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統計學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財務管理成績			1. 口試成績 2. 選考科目成績 3. 財務管理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7143 劉助教 網址：http://www.banking.nccu.edu.tw/												

系(所)別	會計學系					
組別	會計組			稅務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6名			8名		
系所組代碼	4131			413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會計學 四、成本與管理會計學 五、審計學	 50% 50% 50%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會計學 四、稅務法規 五、審計學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一、英文成績未達本系各組該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二、兩組名額不得流用。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三科專業科目之平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7046 林助教 網址： http://acct.nccu.edu.tw/					

系(所)別	統計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6名		
系所組代碼	4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一、英文 50% 二、基礎數學(含微積分、線性代數) 150% 三、數理統計學 150% 四、統計方法 150%	
其他規定事項	一、計分方式=英文成績*0.5+(基礎數學成績+數理統計學成績+統計方法成績)*1.5 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數理統計學成績 2. 統計方法成績 3. 基礎數學(含微積分、線性代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93091 分機 89020 楊助教 網址: http://stat.nccu.edu.tw/		

系(所)別	企業管理學系								
組別	甲組			乙組			丙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0名			6名			8名		
系所組代碼	4151			4152			4153		
特定報考資格				限理、工、醫、農等相關學院與科系(請參閱簡章附錄六特定報考資格對照表)。			限具碩士學位者，但商學碩士、管理碩士除外。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 (二選一) 1. 統計學(4151A) 2. 管理學(4151B)	50% 50%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管理學	50% 50%	筆試 50%	一、英文 15% 二、管理實務個案 35%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選取至多 60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總成績決定各選考科目參加口試資格。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18 名參加口試。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4 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 月 18 日【星期六】 8：30 起		日期 時間	4 月 18 日【星期六】 8：30 起		日期 時間	4 月 18 日【星期六】 8：30 起
地點		商學院 260713 室	地點		商學院 260713 室	地點		商學院 260713 室	
其他規定事項	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二、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 三、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四、有關本系碩士班畢業前之 英文能力要求標準 ，請參考本系網站之碩士班學生修業辦法。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一、報名時，請繳交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影本；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學生證影本，並註明畢業學位名稱。 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三、有關本系碩士班畢業前之 英文能力要求標準 ，請參考本系網站之碩士班學生修業辦法。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一、報名時，請繳交碩士畢業證書影本；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學生證影本，並註明畢業學位名稱。 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三、有關本系碩士班畢業前之 英文能力要求標準 ，請參考本系網站之碩士班學生修業辦法。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選考科目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管理學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管理實務個案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7074 陳助教 網址：http://www.ba.nccu.edu.tw/								

系(所)別	資訊管理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7名				
系所組代碼	416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30%	一、英文 二、計算機概論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管理資訊系統(4161A) 2. 微積分(4161B)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不含英文成績)擇優選取至多54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如按比例計算後,某選考科目口試人數低於5人,該選考科目口試人數為5人,所增加之口試名額,不列入原訂54名之列。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地點	商學院 260905		
書面審查 40%	一、過去研究成果及未來讀書計畫 二、學業成績 三、其它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倘某一選考科目依到考人數比率所計算的錄取名額低於0.5人時,該選考科目別中總成績最高者,其口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高於另一選考科目原擬錄取之最後順位考生時,則該選考科目至多可錄取一名。</p> <p>二、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p> <p>三、考試科目各科(英文、計算機概論、管理資訊系統、微積分)之任一單科成績未達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80%者,不予錄取。</p> <p>四、考生通過筆試後,書審作業所需繳交文件有: 1. 簡略自傳及未來讀書計畫。 2. 學業成績單總表。 3. 過去研究成果(如:在國科會及其他產學計畫摘要、學術期刊及研討會發表論文等)。 4. 其它可表達其能力之資料(如:TOEFL、全民英檢等英文能力測驗成績單等)。 以上所述文件需裝訂成冊,一式五份。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p> <p>五、進入口試榜考生,需完成: 1. 將書審資料於4月15日前親送或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系,逾期者書面審查成績以零分計。 2. 考生務必於4月9日至4月12日前至本系網頁登錄口試相關資料,以利審查作業進行。</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29393091 分機 89057 陳助教 網址: http://www.mis.nccu.edu.tw/				

系(所)別	財務管理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2名			
系所組代碼	417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英文 10%		
		二、「選考科目1」及代碼(三選一) 30%		
		1. 財務管理 (4171A)		
2. 會計學 (4171B)				
3. 經濟學 (4171C)				
三、「選考科目2」及代碼(二選一) 30%				
1. 統計學 (4171D)				
2. 微積分 (4171E)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80名參加口試。 2. 口試名額依「選考科目1」之各科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 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開始		
	地點	商學院260808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招生名額依「選考科目1」之各科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p>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英文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8591 王助教</p> <p>網址：http://www.finance.nccu.edu.tw/</p>			

系(所)別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組別	法律組			管理組			精算科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5名			4名			5名					
系所組代碼	4181			4182			4183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英文 二、保險法 三、民法(總則與債編總論)		50% 50%	筆試 7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統計學		50% 50%	筆試 70%	一、英文 二、微積分 三、統計學		50%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2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27日【星期一】			日期時間	4月27日【星期一】			日期時間	4月27日【星期一】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個人書面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履歷自傳。 成績單。 <p>二、以上所述文件需裝訂成冊，一式三份，於4月17日前親送或掛號郵寄本校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辦公室，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郵寄時間以郵戳為憑。</p> <p>※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p> <p>三、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口試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071 鄭助教</p> <p>網址：http://www.rmi.nccu.edu.tw/</p>											

系(所)別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組別	管理組			
身分別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名			
系所組代碼	4187			
特定報考資格	<p>一、累計二年以上全職相關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p> <p>二、同等學力考生具前項資格後,限保險、銀保科畢業或高等考試保險、金融或法律相關類科及格,並持有證書者報考。</p>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p>一、英文</p> <p>二、保險學</p>		50%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27日【星期一】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報名時應繳交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個人書面資料:</p> <p>1.履歷自傳。</p> <p>2.成績單。</p> <p>三、以上所述文件需裝訂成冊,一式三份,於4月17日前親送或掛號郵寄本校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辦公室,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郵寄時間以郵戳為憑。</p> <p>※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p> <p>四、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口試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29393091分機89071 鄭助教</p> <p>網址:http://www.rmi.nccu.edu.tw/</p>			

系(所)別	科技管理研究所												
組別	學士後甲組			學士後乙組			碩士後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5名			5名						
系所組代碼	4191			4192			4193						
特定報考資格	限理、工、醫、農等相關學院與科系(請參閱簡章附錄六特定報考資格對照表)。						具理、工、醫、農等相關科系碩士學位者(請參閱簡章附錄六特定報考資格對照表)。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微積分		50% 50%	筆試 6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企業管理個案		50% 50%	筆試 30%	專業英文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本組至多32名參加口試。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本組至多16名參加口試。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擇優選取本組至多12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19日【星期日】 8:00至17:00			日期時間	4月26日【星期日】 8:00至17:00				日期時間	4月26日【星期日】 8:00至17:00	
地點		商學院九樓 260908室			地點	商學院九樓 260908室			地點		商學院九樓 260908室		
書面審查 30%									考生資料表、自傳、碩士論文、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口試當天報到時需繳以下資料，各一式五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點選招生/碩士班下載。 自傳(含家庭背景、求學經過、讀書計畫、生涯規劃等)。 大學成績單(應屆者則繳交大學前三年成績單)。 <p>二、「考生資料表」電子檔請於4月17日前e-mail至 tchen@nccu.edu.tw。</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生資料表」一式五份。 自傳一式五份。 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正本一份，影本四份。 碩士論文一份 <p>二、「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點選招生/碩士班下載，並於報名時e-mail至 tchen@nccu.edu.tw。</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微積分成績			1. 口試成績 2. 企業管理個案成績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094 陳小姐 網址：http://tim.nccu.edu.tw/												

系(所)別	智慧財產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420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	一、英文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四選一) 1. 微積分 (4201A) 2. 生命科學 (4201B) 3. 經濟學 (4201C) 4. 民法 (4201D)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佔50%)及書面審查(佔50%)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	4月18日【星期六】	
		時間	8:30至17:00	
書面審查 40%	地點	商學院260909		
其他規定事項	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自傳一式五份。 2. 大學成績單正本一份、影本四份(以碩士資格報名者，須另附研究所成績單)。 3. 學習計畫一式五份。 二、請依序將自傳、成績單、學習計畫等三項合併裝訂成冊，共需一式五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507 鄭小姐 網址：http://iip.nccu.edu.tw/			

系(所)別		新聞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4名			1名			
系所組代碼		5111			5116			
特定報考資格		限任職於傳播相關部門，累計滿二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大眾傳播概論(含新聞學) 四、社會問題分析			筆試 3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社會問題分析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及書面審查。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8名參加口試及書面審查。	
		日期 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日期 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地點	新聞館三樓研討室			地點	新聞館三樓研討室	
書面 審查 10%	自傳、讀書計畫、工作成品			書面 審查 30%	自傳、讀書計畫、工作成品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符合口試資格之考生，需備齊以下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五份】，於4月10日(星期五)前親送或以快捷郵件(郵戳為憑)寄達本系陳助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 2. 讀書計畫(以A4格式紙張繕打1,000字左右)。 3. 工作成品(請繳交代表作品幾篇及其他有利之資料，並表列作品目錄)。 <p>二、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97學年起實施學程制，學程包括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整合傳播學程，傳播政策與經營管理學程，和自行規劃學習計畫的自主學程。</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社會問題分析成績 3. 大眾傳播概論成績 4. 英文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社會問題分析成績 3.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077 陳助教</p> <p>網址：http://www.jschool.nccu.edu.tw/</p>							

系(所)別		廣告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1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5121			5126			
特定報考資格		限任職於傳播、廣告、公關、行銷相關部門，累計三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80%	一、國文	10%		筆試 80%	一、國文	10%	
		二、英文	20%			二、英文	20%	
		三、廣告原理	25%			三、廣告原理	25%	
四、公共關係原理	25%	四、公共關係原理	25%					
口試 2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0名參加口試。			口試 2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6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上午8:00開始				日期 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上午8:00開始	
	地點	地點另行公告				地點	地點另行公告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於4月17日前將研究計畫(以A4格式紙張繕打，一式五份)親送或寄達本校廣告系辦公室(郵寄者請斟酌郵務處理時間，務需於前述期限內寄達)。</p> <p>二、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97學年起實施學程制，學程包括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整合傳播學程，傳播政策與經營管理學程，和自行規劃學習計畫的自主學程。</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p>1. 廣告原理成績</p> <p>2. 公共關係原理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670 林助教</p> <p>網址：http://www.ad.nccu.edu.tw/</p>							

系(所)別		廣播電視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8名			1名				
系所組代碼		5131			5136				
特定報考資格		限任職於傳播相關部門，累計三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服義務役期間如從事傳播相關工作並出具證明者，其年資可併入計算)，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當代電子媒介概論 四、傳播理論				筆試 6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當代電子媒介問題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6名參加口試。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報到時間上午8:30				日期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報到時間上午8:30	
地點		地點另行公告			地點		地點另行公告		
其他規定事項	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自傳、研讀計畫各一式五份(以A4格式紙張繕打或書寫，約1,000字左右)，以限時掛號於4月16日前寄達或親送本系辦公室。 二、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97學年起實施學程制，廣電系碩士班新生入學後可選修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傳播政策與經營管理學程。學生亦可與學業導師諮商，自行規劃學習計畫(自主學程)，經院審核通過後實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自傳、研讀計畫各一式五份(以A4格式紙張繕打或書寫，約1,000字左右)，以限時掛號於4月16日前寄達或親送本系辦公室。 二、參加口試者，得在口試時提供工作成品(請繳交代表作品幾篇及其他有利之資料，並表列作品目錄)。 三、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97學年起實施學程制，廣電系碩士班新生入學後可選修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傳播政策與經營管理學程。學生亦可與學業導師諮商，自行規劃學習計畫(自主學程)，經院審核通過後實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系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當代電子媒介概論成績 2. 傳播理論成績 3. 國文成績 4. 英文成績				1. 當代電子媒介問題成績 2. 國文成績 3.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902 陳助教 網址：http://www.rtv.nccu.edu.tw/								

系(所)別		國際傳播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IMICS)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5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15%	
		二、英文	15%	
		三、國際傳播議題分析(以英文作答)	20%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0名參加口試。(以英文進行)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8:30開始		
	地點	大勇樓四樓210404研討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本學程全英語授課，為一般碩士班，非在職專班。</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三份)，以限時掛號於4月10日前寄達或親送至本校國際傳播學程辦公室(大勇樓410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與個人讀書或研究計畫，以英文撰寫，總頁數請勿超過A4三頁。 2. 最高學歷成績單正本與個人相關之榮譽和得獎紀錄。 3. 須檢附英語能力測驗證明(TOEFL、IELTS、TOEIC)成績單影本。 <p>三、本學程遵照學校招生簡章總則，得不足額錄取。</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學程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國際傳播議題分析成績 3.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550 游助教</p> <p>網址：http://www.imics.nccu.edu.tw/</p>			

系(所)別		數位內容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創意傳播組			資訊技術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二組共 7 名						
系所組代碼		5151			515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國文	5%		筆試 60%	一、國文	5%	
		二、英文	10%			二、英文	5%	
		三、新媒介與科技	20%		三、計算機概論	25%		
		四、媒介敘事	25%		(含網路與多媒體50%)			
		四、程式設計與資料結構	25%					
其他規定事項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10 名參加口試。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10 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 月 26 日【星期日】 上午 9：00 起 (報到時間上午 8：30)			日期時間	4 月 26 日【星期日】 上午 9：00 起 (報到時間上午 8：30)		
	地點	另行公告			地點	另行公告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媒介敘事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程式設計與資料結構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670 林助教 網址：http://www.DCT.nccu.edu.tw/							

系(所)別		英國語文學系					
組別		文學組			英語教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2名			7名		
系所組代碼		6111			611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英文作文 四、英美文學 五、文學作品分析		50%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英文作文 四、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五、語言學概論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8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17日【星期五】 9:00至16:00		日期 時間	4月17日【星期五】 9:00至12:00	
	地點	季陶樓 340205		地點	季陶樓 34031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英美文學」原始成績未達50分者，不予錄取。</p> <p>二、本系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英國語文學系「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三、非英文系、外文系大學部畢業者，若修習「英美文學」相關課程未達18個學分，入學後須補足到18學分，否則不准予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p>一、「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原始成績未達50分者，不予錄取。</p> <p>二、本系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英國語文學系「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英美文學成績			1. 口試成績 2.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913 鄧助教 網址： http://english.nccu.edu.tw/						

系(所)別		斯拉夫語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5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6121			6126			
特定報考資格		累計二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俄語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俄語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俄語原始成績達50分以上者。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俄語原始成績達50分以上者。	
		日期 時間	4月17日【星期五】 下午1:00開始			日期 時間	4月17日【星期五】 下午1:00開始	
地點		斯拉夫文系視聽會議室		地點		斯拉夫文系視聽會議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俄語原始成績未達50分者,不予錄取。</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研究報告「約5000字左右」、成績單各一式3份),以限時掛號於4月10日前寄達或親送本校斯拉夫語文學系辦公室。</p> <p>三、本系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外國語文學院「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俄語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29387280 劉助教</p> <p>網址:http://ru.nccu.edu.tw/</p>							

系(所)別	語言學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9名			
系所組代碼	61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語言學概論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7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24日【星期五】 9:00至17:00	
地點		季陶樓後棟一樓 語言所視聽會議室		
其他規定事項	<p>本所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外國語文學院「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所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語言學概論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246~7 曾助教</p> <p>網址：http://ling.nccu.edu.tw/</p>			

系(所)別	日本語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6141			
特定報考資格	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一級，或於97年參加 JLPT 一級檢定考試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10% 二、英文 10%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50% (考試時間 150 分鐘，中間不休息) 1. 日本文學 (6141A) 2. 日本歷史 (6141B) 3. 日語語言學 (6141C) ※選考科目須以日語作答，內含各該項目相關之小論文一篇(篇幅須 600 字至 800 字，佔該科目 15%)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5 名參加口試。 2. 口試以日語問答。 3. 口試順序以准考證號碼排序，4 月 17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請自行查詢。	日期時間 4 月 18 日【星期六】 9:30 至 17:00
地點	季陶樓一樓 日文系視聽室			
其他規定事項	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須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影印本四份)，並於 4 月 10 日以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本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 1. 中文自傳。 2. 研究計畫(以中文書寫，併入口試成績)。 3. 大學成績單。 4.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一級證書影本。 二、本系自 93 學年度開始實施外國語文學院「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不得畢業。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含研究計畫) 2. 選考科目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166 賴助教 網址： http://japanese.nccu.edu.tw/			

系(所)別	法律學系					
組別	民法組			財經法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六組共 40 名					
系所組代碼	7111			7112		
特定報考資格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民事財產法 (民總、債總、債各、物權) 二、民事身分法與商事法 (含身分法占25%、公司法、 保險法與票據法占75%) 三、民事訴訟法 四、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 (7111A) 2. 英文 (7111B) 3. 日文 (7111C)		筆試 100%	一、民事財產法 二、公司法與票據法 三、海商法與保險法 四、財經法規(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公平交易法 (7112A) 2. 證券交易法 (7112B) 3. 智慧財產法 (7112C)	50% 100% 100%
其他規定事項	一、除財經法組、基礎法學組外之各組考生，得選擇加考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0 分；如本系該科到考人數未達 10 人，其成績在 60 分以上者，加總分 10 分。 二、財經法組考生得選擇加考財經法規，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財經法規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5 分；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25%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0 分。 三、民法組、財經法組、刑法組最低錄取名額各 1 名；公法組最低錄取名額 3 名、勞工法與社會法組及基礎法學組最低錄取名額各 2 名；其餘 30 名，依各組到考人數佔本系總到考人數之比例，擇優錄取。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民事財產法(民總、債總、債各、物權) 2. 民事訴訟法 3. 民事身分法與商事法			1. 公司法與票據法 2. 海商法與保險法 3. 民事財產法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055 黃小姐 網址： http://www.law.nccu.edu.tw/					

系(所)別	法律學系					
組別	公法組			刑法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六組共 40 名					
系所組代碼	7113			7114		
特定報考資格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民事財產法與刑法 二、憲法 三、行政法 四、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 (7113A) 2. 英文 (7113B) 3. 日文 (7113C)	100% 100%	筆試 100%	一、憲法與民法 二、刑法 三、刑事訴訟法 四、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 (7114A) 2. 英文 (7114B) 3. 日文 (7114C)	100% 10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除財經法組、基礎法學組外之各組考生，得選擇加考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0 分；如本系該科到考人數未達 10 人，其成績在 60 分以上者，加總分 10 分。</p> <p>二、財經法組考生得選擇加考財經法規，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財經法規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5 分；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25%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0 分。</p> <p>三、民法組、財經法組、刑法組最低錄取名額各 1 名；公法組最低錄取名額 3 名、勞工法與社會法組及基礎法學組最低錄取名額各 2 名；其餘 30 名，依各組到考人數佔本系總到考人數之比例，擇優錄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憲法與行政法加總成績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加總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055 黃小姐 網址： http://www.law.nccu.edu.tw/					

系(所)別	法律學系					
組別	勞工法與社會法組			基礎法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六組共 40 名					
系所組代碼	7115			7116		
特定報考資格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憲法與民法 二、勞動法 三、社會法 四、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 (7115A) 2. 英文 (7115B) 3. 日文 (7115C)	100% 100%	筆試 100%	一、憲法 二、法理學 三、法制史
其他規定事項	<p>一、除財經法組、基礎法學組外之各組考生，得選擇加考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0 分；如本系該科到考人數未達 10 人，其成績在 60 分以上者，加總分 10 分。</p> <p>二、財經法組考生得選擇加考財經法規，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財經法規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50%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5 分；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25% 之平均數者，加總分 10 分。</p> <p>三、民法組、財經法組、刑法組最低錄取名額各 1 名；公法組最低錄取名額 3 名、勞工法與社會法組及基礎法學組最低錄取名額各 2 名；其餘 30 名，依各組到考人數佔本系總到考人數之比例，擇優錄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勞動法與社會法加總成績			法理學與法制史加總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055 黃小姐</p> <p>網址：http://www.law.nccu.edu.tw/</p>					

系(所)別	法律科際整合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5名			
系所組代碼	7121			
特定報考資格	除本國法律學系外均得報考。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20%	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專業英文 (7121A) 2. 專業德文 (7121B) 3. 專業日文 (7121C)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之至多3倍人數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20日【星期一】 上午9:00開始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十四樓 法學院研討室		
書面 審查 30%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第1~4項為必須繳交資料,請依下列順序合併裝訂成冊,共需五份,繳交資料將不予歸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個人資料表(請上本所網頁下載)。 2. 自傳(600字以內,請以A4格式繕打;含基本資料、入學動機與目的、個人重要經歷、未來研究方向)。 3. 應考學歷影本或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4. 大學成績單正本。 5. 其他足資證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與能力等資料(例如職業證照、專業資格證書、專業工作成就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之影本。 <p>二、各項規定每學年視情況調整。</p>			
其他規定事項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404 趙小姐 網址: http://www.interdisc-law.nccu.edu.tw/			

系(所)別	應用數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9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8111			811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微積分 二、線性代數			筆試 100%	一、微積分 二、線性代數	
其他規定事項	※筆試參考書目，請見本系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微積分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046 陳先生 網址： http://www.math.nccu.edu.tw/							

系(所)別	心理學系				
組別	實驗組	社會與人格組	工業與組織組	諮商與臨床組	發展與教育組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4名	2名	3名	4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8121	8122	8123	8124	8125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心理學(一)(含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 三、心理學(二)(含社會心理學、性格心理學) 四、心理學(三)(含發展心理學、認知心理學)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一、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所有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二、各組名額於錄取不足額所遺缺額，得依總成績流用到其他組。 三、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錄取後不得轉組。 四、非心理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心理學(一)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551 燕小姐 網址： http://psy.nccu.edu.tw/				

系(所)別	資訊科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0名		
系所組代碼	8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資料結構及演算法 二、作業系統 三、計算機數學(離散數學60%及線性代數40%)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資料結構及演算法成績 2. 作業系統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273 韓助教 網址： http://www.cs.nccu.edu.tw/		

系(所)別	神經科學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6名			
系所組代碼	815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生物化學 三、細胞生物學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0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上午9:00開始	
地點		另行公告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英文成績未達本所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75%者，不予錄取。</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個人書面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履歷自傳（以不超過1,000字為原則）。 大學成績單（應屆者繳交大學前3年成績單）。 讀書計畫（含研究構想書）（以不超過6,000字為原則）。 相關有利審查之資料（如：曾參與專題研究計畫工作、參與學術性研討會、發表學術研究著作等）。如無者，可免繳交。 <p>三、以上所述文件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四份，於4月14日前親送或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生命科學研究所辦公室，逾期者恕不受理。</p> <p>※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口試成績 生物化學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990 于小姐</p> <p>網址：http://gils.nccu.edu.tw/</p>			

系(所)別	應用物理研究所							
組別	計算物理甲組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4名			1名				
系所組代碼	8161			816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20%	微積分			筆試 20%	微積分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2名參加口試。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日期時間	4月18日【星期六】	
		地點	果夫樓一樓應數系研討室(一)			地點	果夫樓一樓應數系研討室(一)	
書面審查 40%	報名時應繳交資料： 1. 大專以上成績單總表正本一份及影本三份。 2. 讀書計畫一式四份。 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 GRE 成績、得獎證明等各一式四份。 4. 推薦信二份(從本所網頁下載標準格式)。 5. 自傳(600字以內，請以 A4 格式繕打，含選讀本所動機、未來研究方向)一式四份。			書面審查 40%	報名時應繳交資料： 1. 大專以上成績單總表正本一份及影本三份。 2. 讀書計畫一式四份。 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 GRE 成績、得獎證明等各一式四份。 4. 推薦信二份(從本所網頁下載標準格式)。 5. 自傳(600字以內，請以 A4 格式繕打，含選讀本所動機、個人重要經歷、未來研究方向)一式四份。			
其他規定事項	一、有關各科考試範圍請參閱本所網站。 二、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入學後不得轉實驗物理組。 三、歡迎非理工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報考計算物理組。 四、非理工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五、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將於4月10日公布於本所網站。			一、有關各科考試範圍請參閱本所網站。 二、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入學後不得轉實驗物理組。 三、歡迎非理工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報考計算物理組。 四、非理工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五、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將於4月10日公布於本所網站。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767 陳小姐 網址： http://www.phys.nccu.edu.tw/							

系(所)別		應用物理研究所						
組 別		計算物理乙組			實驗物理組			
身 分 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4名			4名			
系所組代碼		8162			8163			
特 定 報 考 資 格								
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	佔分 比例	科 目 名 稱		加重 計分	佔分 比例	科 目 名 稱		加重 計分
	筆試 100%	一、普通物理(一) 二、普通物理(二)			筆試 100%	一、普通物理(一) 二、普通物理(二)		
其 他 規 定 事 項		一、有關各科考試範圍請參閱本所網站。 二、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入學後不得轉實驗物理組。			一、有關各科考試範圍請參閱本所網站。 二、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入學後不得轉計算物理組。 三、實驗物理組學生的實驗及研究工作在中研院物理所進行。			
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		普通物理(二)成績			普通物理(二)成績			
聯 絡 資 訊		電話：(02) 29387767 陳小姐 網址：http://www.phys.nccu.edu.tw/						